

证券代码：603183

证券简称：建研院

公告编号：2024-007

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2月7日14时30分在建研院旺山总部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董事长吴小翔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党委书记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》

经选举，吴小翔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自2024年2月8日至2027年2月7日。

本项议案投票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，设立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，任期自2024年2月8日至2027年2月7日。

各专委会人员构成如下：

1、战略委员会：吴小翔、袁建新、吴其超、任凭、韩坚。其中吴小翔为主任委员。

2、提名委员会：袁建新、王惠明、韩坚。其中袁建新为主任委员。

3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：韩坚、黄春生、李丹云。其中韩坚为主任委员。

4、审计委员会：李丹云、袁建新、丁整伟。其中李丹云为主任委员。

本项议案投票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经公司董事会提名，同意聘任吴小翔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自2024年2月8日至2027年2月7日。

本项议案投票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经公司总经理提名，同意聘任王惠明、黄春生、江文林、吴戈辅、李永霞为公司副总经理，聘任任凭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自2024年2月8日至2027年2月7日。

本项议案投票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经公司董事会提名，同意聘任许业峰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同意聘任周晓文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自2024年2月8日至2027年2月7日。

本项议案投票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完成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年2月8日